

唐代鬼魂小说与《金刚经》

迟 鲁 宁

(哈尔滨师范大学 文学院, 哈尔滨 150025)

摘 要:《金刚经》是唐代鬼魂小说中出现频次远超其他佛经的佛教经典,其相关小说的故事情节,或因直接持诵经文死而复生,或因入冥、遇鬼间接得知经文有修福神力。从文化层面观照,唐代佛教的发展影响了大批文人的创作,浓厚的弘佛意识下所推崇的是更适合普通民众的宗教救赎手段,亦体现出唐人欲通过佛教之力超越生死的生命意识;鬼世界作为人世的翻版,小说中冥界鬼吏索贿的恶习、鬼魂知恩图报的正气,皆是对社会现实一定程度的反映,折射出唐人对此两种现象的批判与肯定。在小说叙事功能上,《金刚经》的出现改变了人物的命运和思想性格,成为叙事文本中推动情节走向的要素,其亦是搭建阳间与冥界双重叙事空间的重要桥梁,小说中对经文言其神威又不言其真谛奥义的叙述,则成为凸显《金刚经》神秘且神圣艺术效果的叙事方法。

关键词: 唐代鬼魂小说 《金刚经》; 弘佛意识; 叙事功能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9-1971(2022)01-0101-08

DOI:10.16822/j.cnki.hitskb.2022.01.015

小说至唐而一变,不仅在创作意识上有别于唐前的志怪小说,而且在文化意蕴以及叙事方法上有其独特的艺术成就。这其中唐代的鬼魂小说^①承继了唐前志怪入冥母题的故事情节与叙事模式,在有唐一代的政治、宗教和文化的影响下,开创出了独具特色的“宗教救赎”叙事模式。在“宗教救赎”的手段中,众多佛经成为佛教徒弘佛的工具之一,但《金刚般若波罗蜜经》(以下简称《金刚经》)这一佛家经典在唐代鬼魂小说中出现的频次远超其他佛经,李剑国先生指出“唐之释氏志怪书独标此经,而不及他经焉”^②。《太平广记》中涉及《金刚经》的篇目达7卷之多,而涉及

《观音经》和《法华经》的则仅为2卷和1卷。《金刚经》在唐代鬼魂小说中的地位与作用可见一斑,然而对于唐代鬼魂小说与《金刚经》的关系虽已有论著涉及^③,但其深层的文学意义却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

本文旨在探究《金刚经》进入唐代鬼魂小说后,突显出作品浓厚的弘佛意识、对简约的宗教救赎手段的推崇,以及唐代社会弘扬社会正气、批判官场恶习的思想文化意蕴。在叙事功能上,《金刚经》在此类小说中也成为推动故事情节发展的要素,时空转换的桥梁,突出神秘的叙事效果和强调佛经神圣感的重要工具。

^① 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指出,六朝“特多鬼神志怪之书……以为……人鬼乃实有”,到“始有意为小说”的唐代亦特多鬼怪故事,从中国本土的生死观念到佛教盛行后的因果轮回观念,鬼及鬼世界的描绘一直属于文学创作中有独特文学意味的主体。本文所指“鬼魂小说”为在小说书写中涉及鬼魂的小说文本。

^② 参见杜正乾《唐代的〈金刚经〉信仰》(《敦煌研究》2004年第5期),韩红《佛教信仰与隋唐五代入冥故事研究》(兰州大学2019年学位论文),杨夏丽《〈太平广记〉所载〈金刚经〉灵验故事研究——以唐代为例》(西北大学2016年学位论文)。

收稿日期: 2021-07-11

基金项目: 2020年度黑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青年项目“唐代小说士林形象与时代文化”(20ZWC133)

作者简介: 迟鲁宁(1990—),男,黑龙江依兰人,博士研究生,从事中国古代小说研究。

一、《金刚经》进入唐代鬼魂小说的情节模式

唐代鬼魂小说中《金刚经》出现的文本约41篇,从主人公接触《金刚经》的方式来看,其文本形态大体可以分为三种模式。

(一) 持经复生

此种数量最多,此类故事中主人公因阳寿已尽被捉入地府,却以生平持诵经文或家人诵经等原因得以复生,甚至延寿。如《广异记》中的《卢弁》《孙明》,《报应记》中的《张政》《鱼万盈》,《酉阳杂俎》中的《僧智灯》《僧法正》等。《报应记》中的《慕容文策》篇,慕容文策平生“常持《金刚经》”且不食酒肉,暴卒后三日复活,复生后即说入冥所见及复生缘由“使者入见,文策最在后,一一问在生作善作恶,东西令立。乃唱策名,问曰‘作何善?’对曰‘小来持《金刚经》。’王闻,合掌叹曰‘功德甚大,且放还。’忽见二僧,执火引策。即捉袈裟角问之,僧云‘缘公持经,故来相卫,可随烛行。’遂出城门……”^[1] 3828

慕容文策因为平生持经、不食酒肉,得以受到冥王礼遇,并有僧人护卫还阳,这是人物与《金刚经》直接接触进而复生还阳。但并非所有持经的人物都像慕容文策一般是虔诚的佛教徒,比如《广异记》中的《田氏》篇“易州参军田氏,性好畋猎,恒养鹰犬为事。唐天宝初,易州放鹰,于丛林棘上见一卷书,取视之,乃《金刚经》也。自尔发心持诵,数年已诵二千余遍,然畋猎亦不辍。后遇疾,暴卒数日,被追至地府……至田氏,累三丸而不见火状……云‘在生之时,于易州棘上得《金刚经》,持诵已二千余遍。’王云‘正此灭一切罪。’……诵毕,王称美之,云‘诵二千遍,延十五年寿。’遂得放还。”^[2] 422

“性好畋猎”即意味着好杀生,却因意外持诵经文得以在入冥后免除刑罚。其他如《广异记》中的《费子玉》《张瑶》,《报应记》中的《高纸》《宋义伦》《李丘一》,《酉阳杂俎》中的《王翰》等,皆是在生时有杀生之过,甚至有毁谤佛法等行为,因为持诵《金刚经》而得以福祸相抵甚至得到延寿的好处。以上皆是人物直接持经,在被追入冥后因此复生。

(二) 入冥知经可脱祸修福

这类故事中多数为物命数未尽,冥界鬼吏错追入冥,在冥界得知可通过《金刚经》修福或脱

祸。如《报应记》中的《李冈》篇:

唐兵部尚书李冈,得疾暴卒。唯心上暖,三日复苏。云:见一人引见大将军,蒙令坐。索案看云“错追公。”有顷,狱卒擎一盘来,中置铁丸数枚。复舁一铛放庭中,铛下自然火出。铛中铜汁涌沸,煮铁丸,赤如火。狱卒进盘,将军以让冈。冈惧,云饱,将军吞之。既入口,举身洞然。又饮铜汁,身遂火起。俯仰之际,吞并尽。良久复如故。冈乃前问之,答云“地下更无他馔,唯有此物。即吸食之。若或不餐,须臾即为猛火所焚,苦甚于此。唯与写佛经十部,转《金刚经》千卷,公亦不来,吾又离此。”冈既复生,一依所约,深加敬异。^[3] 3834

李冈平生并不信佛读经,入冥也是因为“错追公”,既如此,便会被遣送还阳。那么这类人物如何得知《金刚经》有追福的功能进而转述给他人呢?通过一场冥界见闻——冥中受罚,令其问询鬼魂受罚缘由进而得知写经诵经可以达到“公亦不来,吾又离此”的功效。

《报应记》的《李琚》篇,亦是错追入冥而意外得知《金刚经》可修福,从此虔诚持诵。《报应记》的《李元一》篇则是妻子魂魄为鬼将军所掳,多番恳求得知,唯有抄写《金刚经》,才可救其妻子还阳。此类主人公平生并非佛教信徒,也不持经诵经,是通过意外入冥获知《金刚经》可以修福,还阳后才开始持经信奉。

(三) 阳间遇鬼知经可避祸免死

也有一些主人公并未进入过冥界,而是在阳间偶遇鬼魂,获知《金刚经》有避祸等功效,进而持诵信奉。如《报应记》中的《陆康成》篇:

唐陆康成,尝任京兆府法曹掾。不避强御。公退,忽见亡故吏抱案数百纸请押,问曰“公已去世,何得来?”曰“此幽府文簿。”康成视之,但有人姓名,略无他事。吏曰:“皆来年兵刃死者。”问曰“得无我乎,有则检示。”吏曰“有。”因大骇曰“君既旧吏,得无情耶?”曰“故我来启明公耳,唯《金刚经》可托。”即失之,乃遂读《金刚经》,日数十遍。明年,朱泚果反,署为御史。康成叱泚曰:“贼臣敢干国士!”泚震怒,命数百骑环而射之。康成默念《金刚经》,矢无伤者。泚曰:“儒以忠信为甲冑,信矣!”乃舍去。康成遂入隐于终南山,竟不复仕。^[4] 3838

陆康成平生不信奉佛法,只是一名普通官吏,也没有过死亡或入冥的经历,这类人物持诵《金刚经》的因缘就是在阳间通过其他鬼魂了解到经文的功效。“亡故吏”现身阳间的目的,即为告知陆康成何以免死——“唯《金刚经》可托”,陆康成由此脱祸。其他如《冥报拾遗》的《任五娘》中任五娘死后鬼魂告知生人自己在冥界受苦,后凭借生人写经脱苦。《报应记》中的《董进朝》篇,《纪闻》中的《张无是》篇则是生人无意中偷听到索命鬼差的交谈,得知持诵《金刚经》可以避死。《广异记》中的《张嘉猷》《钳耳含光》分别是遇到亡邻、亡妻鬼魂,获知写经可以追福、转生。《广异记》中《李洽》《张御史》篇,《报应记》中的《窦德玄》篇则是偶遇索命鬼差,但不知其为鬼,好心舍饭或相助,鬼差为报答,告知主人公持诵《金刚经》可以避祸或延寿。

综上所述,《金刚经》在进入唐代小说后与鬼魂、冥界牵连甚多,从主人公接触《金刚经》的方式看,大体可以分为直接接触和间接接触两类:直接接触的主人公因平生持诵经文得以死而复生;间接接触的主人公,一种是在死后入冥获知《金刚经》可脱祸延寿等功效,一种是在阳间遇鬼获知持诵经文有免死避祸等功效。

二、唐代鬼魂小说中《金刚经》书写的思想文化意蕴

唐前鬼魂故事以记异为主,鬼形象简单甚至很多只有鬼字而无形象可言。其在涉及死而复生、入冥等故事母题的情节中,记异和宣传本土冥界观的意识浓厚。《金刚经》进入唐代小说后,展现出与唐前鬼魂小说不同的思想文化意蕴。

(一) 弘扬佛法,超越生死

唐代佛教思想氛围渐趋成熟,影响更为广博,传教方式已经走向文学领域,通过编撰相关神异故事来推广佛教思想。所谓“夫神道设教,诚难以言辩,意以为大设灵奇,示以报应,此最影响之实理,佛教之根要。今若谓三世为虚诞,罪福为畏惧,则释迦之所明,殆将无寄矣”^[3]。在《金刚经》进入唐代小说后,其主要宣传的是佛教“死生有命”的因果轮回观念,同时体现出唐人在面对生死时欲超越生死的思想。

《广异记》中的《卢弁》篇,主人公入冥后见到伯母因“坐妬忌”而受石磨磨人之苦:

柱下有大磨十枚,磨边有妇女数百,磨恒

自转,牛头卒十余,以大箕抄妇人,置磨孔中,随磨而出,骨肉粉碎,若痛之声,所不忍闻。弁于众中见其伯母,即湖城之妻也。^{[3] 579}

地狱以阴森恐怖著称,用石磨磨人致使“骨肉粉碎”在现实生活中是绝对见不到的惨烈景象,作者描述如斯场景的目的就在于宣扬佛教的地狱观念与因果轮回思想。生时所作所为会影响死后的境况,正如唐临在《冥报记》中提道,所作小说旨在“徵明善恶,劝戒将来,实使闻者深心感悟”^[4],进而达到教化民众的目的。

《报应记》中的《宋义伦》篇,主人公随鬼使“往看地狱”,见人因生时作恶,死后受镬煮之苦。玄奘在《缘起经》中如此译“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5]意即因某物某事而产生另某物某事,也就是佛教中的因果思想。因果可以说是佛家思想的根本,因果为根,才使其他诸如轮回、涅槃等思想可以繁衍。

经由主人公游冥的所见所闻,让读者获知地狱景象的恐怖,作家创作出令人闻之生怖的场景——煮人、磨人、犁舌、吞铁等,这些恐怖的场景展现出凡人对地狱的幻想,此皆由因果而来,不论生时高低贵贱,不论作恶行善是否人知,皆在因果之中。

如果作者为佛教徒,那么书写地狱情节可以看作较为单一的作为僧人的宣佛意识。而《冥报拾遗》作者郎余令并非佛教徒,《新唐书》记载郎余令“博于学,擢进士第,授霍王元轨府参军事”^[6];《广异记》作者戴孚,“与顾况同科登进士第”^{[7] 401};《纪闻》作者牛肃,“官岳州刺史”^{[8] 269};《报应记》作者卢求“宝历初登进士第,应诸府辟召。位终郡守”^[9],等等,与《金刚经》相关的唐代鬼魂小说的作者几乎都是文人与官员。可以看出,在佛教壮大发展时期佛教及其思想对文人创作的影响,文人通过在小说中展现主人公进入地狱的见闻,为生人提供更直观可感的图景,宣扬佛教因果轮回思想的同时,亦是以文人的笔触和视角来劝诫世人、规范道德。

从文本中亦可看出,唐人意图延长有限的生命,超越生死的意识。尽管佛教认为生命有轮回转世之说,但作为一介凡人,更合乎生存本能的想,是尽可能地延长此生此世的有限生命。因此,通过持诵经文得以延寿的还阳者,亦可为生人现身说法。同时,生命得以延长,人的思想也必然得以延续,不过这种延续下去的思想已经发生

了改变,这种变化即是唐人在小说中通过超越生死的艺术手段,给予人们一个改变的机会。如卢弁的伯母因“妬忌”在冥界受罚,宋义伦因杀生被冥界索命,他们都阳寿已尽被追入冥,生命的终结即意味着万事皆休,在阳间所作所为皆成定局,无法改变和弥补。但在小说中通过佛教和佛经的力量,延长了人物的生命,进而导致人物的思想发生质的变化——卢弁的伯母家设斋,宋义伦向冥王承诺不再杀生。唐人在艺术作品中完成了对生命超越的同时,也给了生人以悔过的机会。

在《金刚经》出现的鬼魂小说中,作家为了弘佛,刻意地抬高经文的神力,甚至连冥王也会屈从于佛家经文的福报,令人死而复生。同时也可看出,某些作品为了弘扬佛教,违背了佛教的基本教义,这也暴露出作家思想的局限性。佛教的“十重禁戒”(见《梵网经》)为首的是“不杀生”,包括一切人类与动物,以至于佛教传入中土后佛教徒衍生出吃素的修行习惯,“不杀生”可谓是佛教思想中敬畏生命的首要体现。如在《广异记》的《张瑶》篇中,《报应记》中《李丘一》《宋义伦》篇,《酉阳杂俎》的《王翰》篇,皆是主人公因杀生而被冥府索命,他们都有类似于“君曾杀狗兔鸽,今被论”^[3833]又复生还阳的经历。这在客观效果上提升了《金刚经》脱祸脱罪的效力,但也与佛教历来注重的“不杀生”的主张相违背。更有甚者,连毁谤佛法都会因持经而得到宽宥:

……王曰“汝未合来。汝曾毁谤佛法,且令生受其罪。”令左右拔其舌,以犁耕之,都无所伤。王问本吏曰“彼有何福德如此?”曰“曾念《金刚经》。”王称善,即令放还^[3831]

毁谤,指以言语攻击、嘲讽、丑化或污蔑,故意捏造事实,以诋毁和破坏他人名誉。毁谤佛法意味着其人在内心是摒弃佛教的,但却因读过经文而不受犁舌之苦,“即令放还”。这些原本犯罪该受罚之人、按照阴阳规则应死之人,皆可通过持诵《金刚经》得以免罪甚至获福。这意在表明,持诵《金刚经》即说明已痛改前非,皈依了佛法,故可宽宥之也。

(二) 宗教救赎,简便易行

唐代佛经进入小说后给了众生一个看得见摸得着的拯救自己的可行手段——持诵佛经。这凸显出唐人亦在思考:在普适性的因果轮回中,如何

跳出轮回,免受地狱之苦。《金刚经》的流行给了唐人将其引入小说的契机,也成为普通民众以简便的方式来“修福”的重要工具。如在《广异记》的《孙明》篇中:

吏引明入府,王问“汝有何福?”答云:“持《金刚经》已二十年。”王言“此大福也!”顾谓左右曰“昨得祇洹家牒,论明念诵勤恳,请延二十年。”^[3679]

可见,持诵经文即可修福,修福的效果也很明了,持诵一年即可延寿一年,虽然这有作家的主观臆测,但却让信众更直观地了解到念诵佛经的效力。

在《报应记》的《沈嘉会》篇中,太山府君告知主人公持诵经文更为广泛的好处:

谓嘉会曰“人之为恶,若不为人诛,死后必为鬼得而治。无有微幸而免者也。若日持《金刚经》一遍,即万罪皆灭,鬼官不能拘矣。”^[3829]

除了延寿外,借冥府主管的口,作者告诉读者日诵一遍就可以免除一切罪过,这种描述虽然夸张,却有着巨大的吸引力。因为《金刚经》的经文相对于普通民众来说还是比较深奥晦涩的,佛教思想的高深莫测也是客观现实。若是在只有理解了佛经的深刻含义的前提下才能实现修福,那必将失去大批信众。从小说中涉及《金刚经》的情节描述可见,持诵经文时并不需要对经义完全理解,只须有持诵的形式即可达到修福甚至延寿的效果,修福方式可谓简便易行,人皆可为。

唐人在宣传佛教思想时,取巧地走了一条便捷之路,将持经与消灾解祸、延寿复生等效用联系到一起,以期驯化知识水平不高的受众。甚至为了独尊《金刚经》作为宗教救赎的工具,会通过贬抑其他经文的手段来突出《金刚经》的地位,如《酉阳杂俎》的《王翰》篇:

“……尔今名未系死籍,犹可以免,为作何功德?”翰欲为设斋,及写《法华经》、《金光明经》,皆曰不可,乃请曰“持《金刚经》日七遍与之。”其兄喜曰“足矣。”^[3958]

唐代除《金刚经》外,《法华经》《观音经》等几种经文传播都较广泛。在唐代鬼魂小说中除《报应记》的《崔义起妻》篇中,同时出现《金刚经》《法华经》《药师经》。《广异记》的《张瑶》篇除了同时出现《金刚经》和《法华经》外,其余皆独举《金刚经》。

《金刚经》在唐代的盛行是其在小说中大量出现的主要原因,但追根溯源还是可以看出唐人

对待佛教救赎手段的接受态度。复杂的经文与经义难以流传,不利于发展信众,而简单、便捷的修福方式才更符合普通民众信奉宗教的初衷。

与此同时,中国本土的道教也在不遗余力地弘扬自己的教义与法力,在唐代小说中同样呈现出弘道的倾向。唐代在宗教文化方面虽佛道并举,两家的争锋却从未停止,在唐代小说中亦可见一斑。可从两类鬼魂小说中发现端倪:一类是本文探讨的涉及佛教《金刚经》的鬼魂小说,一类是涉及道教符箓救人的鬼魂小说。

道教符箓救人以《广异记》中《赵州参军妻》为例:

……明云“此泰山三郎所为。”遂书三符以授卢“还家可速烧第一符;如人行十里,不活,更烧其次;若又不活,更烧第三符,横死必当复生。不来,真死矣。”卢还家,如言累烧三符,其妻遂活,顷之能言。云:

初被车载至泰山顶,别有宫室,见一年少,云是三郎,令侍婢十余人拥入别室,侍妆梳。三郎在堂前,与他少年双陆,候妆梳毕,方拟宴会。婢等令速妆,已缘眷恋故人,尚且悲泪。有顷,闻人款门云“是上隶功曹,适奉都使处分,令问三郎,何以取户家妇?宜即遣还。”三郎怒云“自取他人之妻,预都使何事!”呵功曹令去。相与往复,其辞甚恶。须臾,又闻款门,云是直符使者,“都使令取卢家妇人。”对局劝之,不听。对局曰“非独累君,当祸及我。”又不听。寻有疾风,吹黑云从崖顶来,二使唱言“太一直符今且至矣!”三郎有惧色。风忽卷宅,高百余丈放之,人物糜碎,唯卢妻获存。二使送还,至堂上,见身卧床上,意甚凄恨,被推入形,遂活。^[450]

赵州参军的妻子被泰山三郎捉走,道士传授符箓救助被抓走的人,从“三郎”渐次的反应——“怒云”“不听”“有惧色”——可看出三道符箓的手段逐渐高明,但前两道符箓都无法解救被捉之人。敦煌变文中的《叶静能话》与《广异记》的《河东县尉妻》均属于运用道教符箓救活已死之人,皆须三道符箓才能救人还阳。

相较于道教解救方式的复杂,《金刚经》相关的鬼魂小说中救人还阳的方法就简单且容易得多——持诵《金刚经》即可。或经年累诵,或家人念诵,或在进入冥界时临时念诵,都可以达到死而复生的效果。相比之下,佛教鬼魂小说中的宗教

救赎手段更偏于简便、世俗,在延长寿命以及救难脱困的手段上,要略胜道教一筹。所以是信奉道教还是佛教,信众亦会从此种角度考量。这也是文本呈现出的一种倾向——相较于复杂深奥的救赎方式,简便易行的方法更有助于佛经与教义的传播,更有利于信众规模的扩大。

(三) 弘扬社会正气,批判官场恶习

在此类小说中经由人类与鬼魂的接触,客观上也折射出唐代社会对知恩图报的社会正气的肯定,以及对官场不良风气的批判。

社会的良性发展离不开道德规范的约束,良好的社会氛围培育出的人文环境在文本中得以呈现。《广异记》中的《张御史》篇,鬼使奉命追取张御史,因张御史行船载鬼并以饭哺之,鬼使因此感念报恩:

因屏左右云“奉命取君,合淮中溺死。适承一饌,固不忘,已蒙厚恩,只可一日停留耳。”某求还至舍,有所遗嘱。鬼云“一日之外,不敢违也。我虽为使,然在地下,职类人间里尹方胥尔。”某欲前请救,鬼云“人鬼异路,无宜相逼,恐不免耳。”某遥拜,鬼云“能一日之内,转千卷《续命经》,当得延寿。”言讫出去,至门又回,请云“识《续命经》否?”某初未了知。鬼云“即人间《金刚经》也。”^[435]

俗语有云:阎王要你三更死,谁敢留你到五更?但在唐人思想意识中,弱化了冥府索命则必死无疑的思想,不仅可以留人到五更,甚至可以延寿十年,这一切都藉由《金刚经》这一佛教经典的神力得以实现。《张御史》中鬼使因一餐之恩,多留主人公性命一日,在主人公百般哀求下告知,若可在一日内转《金刚经》千卷,即可续命。鬼使的所作所为,皆因“适承一饌,固不忘,已蒙厚恩”。说明在唐人思想意识中,哪怕严苛如生死之大事,也会统摄在社会道德的范畴内,鬼使的知恩图报折射出唐人对待人情的态度,以及所崇尚的社会风气。《续幽怪录》的《钱方义》篇中鬼魂郭登为报答钱方义写经之恩,告知躲避灾祸,并承诺“贵人有难,当先奉白”^[1414]。《报应记》的《窦德玄》篇中,鬼使来阳间取窦德玄性命,为报答窦德玄以舟搭载且赐饭之恩,告知念经千遍可免死的方法。鬼使本该履职追命却因恩徇私,鬼魂求人写经就必会报答,可见在对待恩义一事上,即便是鬼也没有因身份的不同而产生差别,更突出了唐人对社会正气的弘扬。

在此类小说中,也存在对官场索贿现象的映射。《报应记》中的《李丘一》篇,李丘一因鬼吏焦策向冥王进言说李丘一曾造《金刚经》一卷,被冥王放归还阳,还阳前:

焦策领出城门,云“尽力如此,岂不相报?”丘一许钱三百千,不受,云“与造经二十部。”至一坑,策推之,遂活。^[3836]

主人公李丘一在被追入冥后并没有寻求鬼吏焦策的帮助,是焦策主动向冥王提及李丘一的福报,我们常说知恩图报,却不会提倡施恩图报,焦策作为冥府鬼吏,在帮助他人后索取写经明显是一种索贿的行为。焦策索要的是《金刚经》。佛经可以让冥界的鬼吏修福,从佛教轮回转生的设定上有其合理性。但也有一些鬼吏直接索取钱财,如《张御史》篇中,张御史因转经得以还阳延寿后:

前所追吏云“坐追判官迟回,今已遇捶。”乃袒示之,愿乞少钱。某云“我贫士,且在逆旅,多恐不办。”鬼云“唯二百千。”^[436]

在小说书写中有一个很值得注意的地方,即小说文本中只描绘了阳间的人给冥界的鬼送钱财,但从未描绘过冥界有使用钱财的地方,因此可见,索取并收受钱财实际上更贴近于阳间的行为——借用自己权力上的便利帮助别人并以此来换取利益。以上两篇中都可看出在冥界审判后,主人公已经凭借《金刚经》的福报在冥界官方层面获得了准许复生的权利,但在返回的路途中,鬼吏因之前自己的受罚或付出,向还阳之人索求或钱财或经文的报酬。索贿的行为并非此类小说的书写重点,但其描写在客观上呈现出现实社会的价值取向与社会文化氛围,现实中索贿行为不可避免地会被带入小说创作中。这亦是作家在创作时对官场索贿恶习的批判。

三、《金刚经》在唐代鬼魂小说中的叙事功能

从小说的叙事功能角度观照,《金刚经》在进入唐代小说后,为小说的故事情节发展提供了关键性的要素。“阳间—阴间—阳间”的空间转换得以顺畅连接的桥梁亦是《金刚经》。在小说叙事中作者从未对《金刚经》的经义有过任何解释,单纯表示持诵的好处,这也为故事叙事增添了神秘感,突出了《金刚经》这一佛教经典的神圣感。

(一) 改变人物性格,推动情节发展

此类鬼魂小说的核心思想是弘扬佛法,劝诫世人,以佛教的道德来规范世人的行为,最终目的是让百姓皈依佛教。小说中人物由恶到善,由杀生到吃斋,由不信佛法到皈依佛教,背后皆有《金刚经》的影响,并成为推动情节发展的工具。

按常理,一个人的生活习惯不会倏忽之间发生较大的改变,但《报应记》中的《董进朝》篇和《纪闻》中的《张无是》篇中,主人公董进朝的出家为僧以及张无是的发展长斋,都是一夜之间产生的变化,若从旁观者角度去看,他们的改变是不合常理的。而推动人物性格发生巨大改变的重要原因,即主人公偷听到鬼差讨论无法索取自己性命的缘由——自己持诵《金刚经》。持诵《金刚经》在主人公之前的生活中仅是一项无明确目的性的生活习惯,直到鬼差点明了无法索命的关键,经文的神效才得以呈现,主人公的生活习惯与性格特征因此改变。复生还阳的人也有此类变化。《任义方》中主人公之所以死而复生后开始写经,就是因为被错追入冥后,听到念经声而循声还阳,小说中尽管没有明示任义方在冥中所听到的是何种经文,但从故事结尾他自说“曾写《金刚般若》千余部”可知,《金刚经》即为冥中所闻。《报应记》中《窦德玄》篇,鬼差因一饭之恩告知窦德玄“急念《金刚经》一千遍”,《金刚经》的出现改变了主人公必死的生命走向,亦因窦德玄持经改命,他不得不与鬼差同赴冥界面见冥王,也为后续鬼差受罚进而向主人公索贿作了铺垫。《报应记》的《李元一》篇,严讷妻子夜晚惊悸而亡,其妻鬼魂告知严讷可向严夫子求救。严夫子见严讷悲泣哀求良久,乃告知索其妻魂者为一鬼将军,须写《金刚经》才可救妻。严讷如其所言,果然救得妻子还阳。严讷妻子得以复生是因丈夫求助了严夫子,鬼将军得改葬是因其妻子复生后才能做到的事情,这一切的关键皆是因为《金刚经》的出现才有所转机。

可见,在小说叙事中,《金刚经》成为小说中比较重要的核心因素,推动了故事情节的发展,改变了人物的性格特征和人生轨迹。

(二) 叙事空间转换的桥梁

《金刚经》成为小说双重空间叙事模式的重要元素,使得小说叙事空间得以自然转换。

唐前的入冥故事,还阳生硬,缺少中介。以唐前鬼魂小说中死而复生类题材为例,《博物

志》卷七中的一个故事可以明显看出差异“汉末关中乱，有发前汉时冢者，宫人犹活。既出，平复如故。”^[4] 以此为例，可见唐前的鬼魂小说中涉及死而复生的故事，尚缺少合乎故事情节的复生条件。再如《列异记》中的《蒋济亡儿》中，亡儿在冥受苦，只能通过托梦的方式告知母亲近况，并且想要脱困也只能经由即将赴冥为官的生人给予方便。

受佛教的地狱、因果观念的影响，中国古代的游冥故事呈现出“暂死”——“游冥”——“复生”的环形叙事结构^[5]。在《金刚经》出现的唐代鬼魂小说中，对故事元素的调配使得出入阳间与冥界有了一个可操作的依托手段和具体工具，令小说叙事空间的转换得以顺畅完成。《报应记》的《高纸》篇中，高纸复生后之所以“专以念经为事”^{[6] 3831}，就是因为被鬼吏追入冥界后应受“犁舌”“吞铁丸”等刑罚，因此得知果报不爽。但如果高纸必死无疑，阳间的人又如何会知道有因果轮回呢？由此《金刚经》便成为高纸活罪难逃却死罪可免的关键叙事要素，正是《金刚经》的出现，高纸才得以由冥界回到阳间，地狱观念才得以经由他口广为流传。《广异记》的《费子玉》篇，费子玉命尽合死，被迫入冥的路上“持诵《金刚经》，尔时恒心诵之”^{[7] 555}，由此得地藏菩萨从云端降，为其向阎王求情。依托《金刚经》这一叙事元素，阳间和冥界双重叙事空间得以有转换的依托手段，“暂死”——“游冥”——“复生”的环形叙事结构才得以合理闭合。小说中的双重叙事空间虽看似平行互不干扰，实则阳间所为可以影响冥界生活，费子玉复生时受地藏菩萨叮嘱不可食肉，但三年后却“食肉又死”。《宋义伦》《李丘一》等篇皆是如此，出入冥界与阳世有了合乎情节的方式，摆脱了唐前生硬、直接的还阳叙述。阳间与冥界双重空间在叙事功能上相辅相成，阳间所为影响阴间生活，阴间的恐怖又劝诫阳间之人弃恶从善，藉由《金刚经》这一座桥梁，将两个时空串联。

（三）突出神秘的叙事效果

爱·摩·福斯特曾指出“情节是小说的逻辑面，它需要有神秘感，但神秘感的东西必须在以后加以澄清。读者可以在扑朔迷离的天地中进行探索，而小说家却不能。他必须驾驭自己的作品，在这儿投下一线亮光，从那儿留下一丝阴影。他还要不断自问，用什么办法才能使情节取得良好

效果？他事前应心中有数，要置身于小说之上，动笔之前，要始终考虑因果关系。”^[8] 死而复生本身就是让人匪夷所思的事情，主人公之外的人必定会有疑问，死者为何死后胸口尚暖，为何能够死而复生等，此皆是小说情节中的神秘之处。《金刚经》在文本中的出现解释了种种神秘的同时，又加重了神秘感。让阳世之人了解是《金刚经》的力量令人死而复生，并非是以理性的精神力量去解答神秘事件，其仅以蜻蜓点水式的一笔来明示经文有此神力，不对其中内在的逻辑性予以明确分析——即对死而复生等神秘事件解释，对《金刚经》不作任何解释，正是这粗浅的一笔，将《金刚经》置于文本神秘的终点。

如《报应记》的《陆康成》，陆康成忽然见到已经死去的“故吏”抱着一摞文簿，不止陆康成对此惊惧“公已去世，何得来？”读者心中也必然惊讶，鬼魂来此作何？在得知此鬼吏手中为幽府记录“来年兵刃死者”的文簿后，神秘感也更加浓厚——得知即将赴死，可有方法避免？鬼吏来此到底为何？在康成的求问下，鬼吏乃告知“故我来后明公耳。唯《金刚经》可托。”至此，情节中的神秘事件得以澄清，但为何《金刚经》“可托”，便不再赘言，此处的言与不言令经文的神秘性和神圣感得以提升。

在《金刚经》出现的鬼魂小说中，没有一篇在文本中写明为何《金刚经》有如此神力，正是这种不言，令《金刚经》在冥界、鬼魂等恐怖元素的衬托之下，其作为佛教经典的神圣感也呼之欲出。《纪闻》的《张无是》篇中，张无是夜半无法归家，意外听闻鬼差捉人时的交谈，言及张无是妻子亦在此次命尽被捉的行列，故事至此悬念感油然而生。鬼差继续言及其妻因诵《金刚经》而有“善神护之”故不得，经文的神圣通过生与死的对比得以呈现。小说中张无是听到这里时心惊胆颤但又心存侥幸，《金刚经》是否真的有如此神力，妻子是否真的安然无恙，他至此还不得而知。及至张无是归家，见妻子因自己外宿而念经未眠，依然康健，故事的悬念似乎已解，夜间经历或许只是张无是的虚妄之闻。但当天亮后张无是得知昨夜听闻鬼差所追的王翁果然死矣，便证实了张无是经历非虚。此番念经活命只是巧合，被恐惧支配的张无是妻子拜谒名僧，并日诵经文四十九遍，最终死运得免。此文情节跌宕，《金刚经》本身作为工具式的叙

事元素出现,其存在若隐若现,作为佛家经典,其可以脱灾解祸的神秘感和神圣感在鬼差索命一事中得以浮现。

结 语

唐代小说鬼魂相关故事中,《金刚经》的出现令小说展现出迥然不同的风貌,其大量涌现在唐代小说中,有经文主体与政治、人物等客体相互作用的必然性。小说作者浓厚的弘佛意识,客观上呈现出唐代宗教、社会、官场与创作者个人素养等多方面的思想文化意蕴,这对认识唐代文化和唐代社会生活均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唐代小说承继唐前志怪作品的发展余绪,展现出独特的叙事风格与特点,《金刚经》作为小说中关键的叙事元素,亦为后世的小说创作提供了借鉴范本。

参考文献:

[1] 李剑国. 唐五代志怪传奇叙录 [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7: 640.

[2] 李时人, 编校, 何满子, 审定, 詹绪左, 复校. 全唐五代小说 [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4.

[3] (晋)王谧. 答恒太尉, (梁)僧祐, 辑. 弘明集 [M]. 上海: 上海书店, 1989 年影印.

[4] (唐)唐临. 冥报记 [M]. 方诗铭, 辑校. 北京: 中华书局, 1992: 2.

[5] (唐)玄奘, 译. 缘起经 [M]. 台北: 新文丰出版有限公司, 1983: 547.

[6] (宋)欧阳修, 宋祁. 新唐书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5: 5659.

[7] (后晋)刘昫, 等. 旧唐书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5: 4638.

[8] 王根林, 黄益元, 曹光甫, 校点. 汉魏六朝笔记小说大观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9: 186.

[9] 郑红翠. 游冥故事与中国古代小说叙事结构 [J]. 学术交流, 2016, (12): 181.

[10] (英)爱·摩·福斯特. 小说面面观 [M]. 苏炳文, 译. 广州: 花城出版社, 1984: 84.

Ghost Novels in Tang Dynasty and *Diamond Sutra*

CHI Lu-ning

(School of Literature, Harbin Normal University, Harbin 150025, China)

Abstract: After the *Diamond Sutra* entered the Tang Dynasty novels, it became a scripture that appeared more frequently in ghost novels in the Tang Dynasty than other Buddhist scriptures. The storyline of related novels mainly focuses on directly reciting the Scriptures and resurrecting from the dead, or indirectly learning that the Scriptures have the power of cultivating blessings when entering the underworld or encountering ghosts. From the cultural perspective, the development of Buddhism in the Tang Dynasty affected the creation of a large number of scholars. Under the strong consciousness of promoting Buddhism, what is respected is a religious salvation means more suitable for ordinary people. It also reflects the life consciousness of the Tang people to surpass life and death through the power of Buddhism. The ghost world is a replica of the real world. The evil habit of ghost officials asking for bribes in the underworld and the righteousness of ghosts' gratitude in the novel are all reflections of the real society. It reflects the criticism and affirmation of the Tang people on these two phenomena. Concerning the narrative function of the novel, the emergence of the *Diamond Sutra* has changed the fate and ideological character of the characters, and has become an element to promote the trend of the plot in the narrative text, and it is also a bridge to build a dual narrative space between the real world and the underworld. The narration in the novel, which tells the divine power of the *Diamond Sutra* but does not speak of its true meaning and profound meaning, has become a narrative method to highlight the mysterious and sacred artistic effect of the *Diamond Sutra*.

Key words: Tang Dynasty ghost novels; *Diamond Sutra*; consciousness of promoting Buddhism; narrative function

责任编辑: 郑红翠